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54071南投縣中興新村光明路15號

傳 真：(049)2371016

聯絡人及電話：魏國方(049)2332161轉3212

電子郵件信箱：saw22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080036648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辦法及申請表各1份 (1080036648-1.pdf)

主旨：檢送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辦法及個案轉介申請表各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108年12月20日龍舜興字第100000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關懷弱勢以辦理「急難救助、喪葬補助、關懷弱勢心理輔導、災害急難補助、兒童罕見疾病補助、獨居老人居家服務」為宗旨，如因家庭突遭逢變故致生活陷困、或無力負擔喪葬費用等困難情事，皆可轉介申請該會急難救助。
- 三、旨揭個案轉介申請表亦可線上填寫表單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u18xpujkhYHgw1KP8>）。
- 四、請貴單位社工協助急難個案申辦該會急難救助，承辦人員填寫轉介之個案表單後，請與該會電話確認是否填妥申請資料（聯絡電話：04-24810389；傳真：04-24821935）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教育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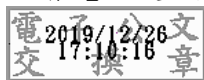
電子文
文騎

1



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衛生福利部北區老人之家、衛生福利部北區兒童之家、衛生福利部少年之家、衛生福利部中區兒童之家、衛生福利部彰化老人養護中心、衛生福利部中區老人之家、衛生福利部南投啟智教養院、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南教養院、衛生福利部南區兒童之家、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人之家、衛生福利部東區老人之家、衛生福利部澎湖老人之家、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、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朴子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、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、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

副本：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【412臺中市大里區國光路2段702之8號】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（含附件）



部長 陳時中

裝

訂

線

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33437970
聯絡人：楊惠婷
電 話：(02)77367742

受文者：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五)字第10801921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函、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辦法及個案轉介申請表、
衛生福利部函 (0192159A00_ATTCH1. pdf、0192159A00_ATTCH2. pdf)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檢送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辦法及個案
轉介申請表各1份，詳該部原函，轉請查照參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8年12月26日衛部救字第1080036648號函
辦理(影本如附)。
- 二、如有需急難救助個案，請協助貴屬轉介；相關未盡事宜，
請逕洽該會諮詢(聯絡電話：04-24810389；傳真：04-
24821935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
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、軍警大專校院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朝陽科技大學(含附件)



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

函

地址：412 臺中市大里區國光路 2 段 702 之 8 號

電話：04-24810389

傳真：04-24821935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龍舜興字第 10000008 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辦法

總 收 文	
民國 108.12.23 收到	
救字	衛生福利部總收文



1080036648

主旨：檢送本會急難救助辦法乙份，敬請貴部(局處)惠予協助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以「急難救助、喪葬補助、關懷弱勢心理輔導、災害急難補助、兒童罕見疾病補助、獨居老人居家服務」為宗旨，持續關懷弱勢民眾，如因家庭突遭變故致令生活或喪葬費等發生困難，皆可協助轉介申請。
- 二、隨函檢附「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辦法」及個案轉介申請表各乙份如附件，申請表亦可線上填單
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u18xpujKhYHgw1KP8>)
- 三、敬請貴部(局處)所屬社工單位惠予協助個案尋薦並轉知「全國各縣市社會服利機構」，承辦人填寫轉介個案表單後，請電話確認是否填妥資料。
- 四、聯絡電話：04-2481-0389 傳真：04-24821935

線上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

副本：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

理事長 宗馳竣



國方

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辦法

民國108年制訂

一、目的

本協會以關懷社會弱勢家族或個人因突逢變故致使生活、就學、醫療等陷入困境，爰訂本辦法，給予及時幫助，助其度過急難。

二、主辦單位

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

三、濟助對象

本辦法涵蓋貧戶之急難救助、貧戶之喪葬補助、貧戶之心理輔導、兒童罕見疾病補助、獨居老人居家服務，如有特殊變故須急難救助但不含於前述項目者，另以個案辦理。

四、濟助方式及申請方式

由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鄉鎮市公所及區公所社會課、政府許可設立的社福機構專業社工人員、醫院社工單位評估後填具轉介申請書，並檢附相關證明，向主辦單位提出申請。

五、申請條件與救助

1. 限急難變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進行申請，且同一項目於其變故發生之六個月內以救助一次為原則。

2. 當年度已領有政府或其他單位補助者請於轉介申請書註明。

3. 申請時應檢具之證明文件

※必 備-

轉介申請書

※選 項-

(1) 身障手冊或重大傷病卡

(2) 重大事故證明資料：如疾病診斷書、死亡證明、醫療或喪葬費用收據影本、重大災害證明等。

(3) 村里長證明。

六、救助金額

各項救助案由主辦單位親訪審查後，依其實際情況核給救助金額。

若急難變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需要超過一次以上之救助者，得另以專案審核。

七、附則本辦法經會員大會同意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

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個案申請表

個案基本資料					申請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
案主姓名	案主性別	身分證字號	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	年齡	歲
連絡電話	就業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待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失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	職業	住宅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宅		
通訊地址	經濟來源			保險狀況					
轉介單位	轉介者姓名	轉介者電話		轉介來源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		
案件描述									
之前補助(的團體名稱)	先前補助金額			個案來源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介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		
個案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急難救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喪葬補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心理輔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災害急難補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獨居老人補助		希望補助金額	急難證明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村里長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障手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療診斷證明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死亡證明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			